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合控股

— HK.08366 —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6)

盈利警告

本公佈由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按GEM上市規則所界定)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各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約4.6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之虧損約為10.8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i)分包費用升高且香港整體建築費用增加，加上本集團在獲取新業務方面面對競爭以及部分政府項目已完成，令致收益減少，從而使本集團業務毛利率下降；(ii)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產生的一次性專業開支約2.9百萬港元；(iii)就本公司新香港總辦事處產生的額外租金及收費約2.4百萬港元；及(iv)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非經常性收益以及來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約2.8百萬港元所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少於0.1百萬港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無產生利息收入。

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所得的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而該等未經審核綜合

管理賬目及資料均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上述資料可能會根據進一步更新的資料，以及於本公司核數師完成審核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完成審閱後進一步調整確認。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讀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預期該公佈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穎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穎先生及孟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旭晨先生、黃文顯先生及鄧耀榮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7日可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可供查閱。本公佈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zjuv8366.com>。